

2023 年度 部门预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36

部门名称：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二〇二三年三月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4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7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9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2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7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8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9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0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1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1
五、预算绩效信息.....	22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0
七、国有资产信息.....	30
八、名词解释.....	33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3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60.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11.53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部门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5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40.82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0.11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360.81	本年支出合计	1360.81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1360.81	支出总计	1360.8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360.81	1360.81	1360.81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1.53	1111.53	1111.53							
3	20404	检察	1111.53	1111.53	1111.53							
4	2040401	行政运行	956.53	956.53	956.53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00	155.00	155.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5	148.35	148.35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35	148.35	148.35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36	67.36	67.36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99	80.99	80.99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82	40.82	40.82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82	40.82	40.82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70	35.70	35.70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2	5.12	5.12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1	60.11	60.11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1	60.11	60.11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 收入	财政专 户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部门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11	60.11	60.11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1360.81	1205.81	155.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1.53	956.53	155.00			
3	20404	检察	1111.53	956.53	155.0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956.53	956.53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00		155.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5	148.35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35	148.35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36	67.36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99	80.99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82	40.82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82	40.82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70	35.70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2	5.12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1	60.11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1	60.11				
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11	60.11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档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0.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11.53	1111.53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5	148.35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40.82	40.82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0.11	60.11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360.81	本年支出合计	1360.81	1360.81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1360.81	支出总计	1360.81	1360.81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360.81	1205.81	155.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1.53	956.53	155.00
3	20404	检察	1111.53	956.53	155.0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956.53	956.53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00		155.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5	148.35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35	148.35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36	67.36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99	80.99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82	40.82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82	40.82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70	35.70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2	5.12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1	60.11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1	60.11	
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11	60.11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205.81	1004.22	201.59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9.98	939.98	
3	30101	基本工资	513.18	513.18	
4	30102	津贴补贴	38.67	38.67	
5	30103	奖金	203.21	203.21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99	80.99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80	34.80	
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2	5.12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0	3.90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11	60.11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59		201.59
12	30201	办公费	59.98		59.98
13	30205	水费	3.00		3.00
14	30206	电费	22.00		22.00
15	30207	邮电费	26.76		26.76
16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7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19	30228	工会经费	4.72		4.72
20	30229	福利费	6.36		6.36
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20.00
2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22		36.22
2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5		5.55
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24	64.24	
25	30302	退休费	63.46	63.46	
26	30305	生活补助	0.78	0.78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 计	25.00	25.00		
2	“三公”经费小计	25.00	25.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 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 （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维费	20.00	20.0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20.00	20.00		
9	三、公务接待费	5.00	5.00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承德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承德县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承德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承德县检察院在上级院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省院“政治建检、业务立检、公信树检、素质兴检、科技强检”布局和市院“绿色检察、民生检察、品质检察、素质检察、智慧检察”工作部署，围绕县委工作大局，忠实履行检察职责，立足职责所归，发挥职能所向，增进职权所使，努力为建设平安承德县提供坚强的司法保障。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五)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批捕、提起公诉。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 (八)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 (九)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 (十)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 (十一)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 (十二)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 (十三)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 (十四)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 (十五)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名称	部门性质	部门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	副处(县)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承德县人民检察院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应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1360.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60.81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承德县人民检察院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为1360.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05.8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004.22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201.59万元；项目支出155万元，其中本级支出155万元，对下补助155万元，主要是书记员及临聘人员经费支出，其他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较2022年增长211.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长123.87万元，主要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增长88万元，主要书记员及临聘人员经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院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01.59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日常维修费、办公楼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较2022年运转经费增加137.42万元，主要是设备老化需要时常维修及购置。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院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2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5万元，与上年持平。“三公”经费整体与上年持平。

五、预算绩效信息

（一）总体绩效目标

承德县检察院在上级院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省院“政治建检、业务立检、公信树检、素质兴检、科技强检”布局和市院“绿色检察、民生检察、品质检察、素质检察、智慧检察”工作部署，围绕县委工作大局，忠实履行检察职责，立足职责所归，发挥职能所向，增进职权所使，努力为建设平安承德县提供坚强的司法保障。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五）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批捕、提起公诉。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 (九)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 (十)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 (十一)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 (十二)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 (十三)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 (十四)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 (十五)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 分项绩效目标

(一) 检察监督

1、侦查监督公诉和审判监督。强化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侦监科加强立案监督和侦查活动监督工作，提升监督力度和效果。拓宽监督渠道，变被动监督为主动出击，建立全面监督体系，以审查案卷、接受控告举报、网络舆情等为基础，协调配合刑事执行检察数据统计，核查行政处罚卷宗，减少监督空白区间。根据省市两级院的安排部署，积极与各行政执法部门召开联系会议，制定案件移送机制，搭建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督促各行政执法部门定期录入行政执法案件。

强化刑事诉讼监督工作。公诉部门在审查起诉过程中积极纠正侦查活动违法，纠正审判活动违法，追诉漏罪，追诉漏犯。

2、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监督。强化民公益行政检察监督工作目标是依法对民事诉讼、行政诉讼和公益诉讼实行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和司法权威，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3、刑事执行检察强化刑事执行监督工作。刑事执行检察工作目标依法对刑罚执行、刑事强制措施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等刑事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维护刑事执行公平公正，维护刑事执行场所监管秩序稳定、维护刑事被执行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国家法律、法规统一正确实施。

4、未成年人刑事检察中积极纠正侦查活动违法，纠正审判活动违法，追诉漏罪，追诉漏犯。持续做好普法宣传工作，办理全县检察机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工作，依法履行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审判监督、执行监督职能；开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综合治理工作；依法保护刑事案件未成年被害人的合法权益。

5、司法辅助协助开展全县检察机关技术工作和物证检验、鉴定、审核等工作

（二）控告和刑事申诉检察

1、涉检信访办理统一受理报案、控告、举报、申诉和犯罪嫌疑人投案自首，办理对公检法三机关及工作人员阻碍辩护人、诉讼代理人依法行使诉讼权利的控告或申诉，办理对本院办案中违法行为的控告或申诉，受理民事监督案件。

2、举报管理、涉检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受理初核对国家工作人员职务犯罪的举报；统一办理人民检察院作为赔偿义务机关的刑事赔偿案件，对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判决、裁定进行监督，开展司法救助工作。

（三）检察事务管理

1、综合业务管理。确定全县检察阶段性的工作重点和措施，部署检察工作任务；进行案件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开展涉农检察工作；参与社会管理综合治理等工作；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无缝对接；进行法

律政策研究工作；加强人民监督员和人大代表监督；统筹进行网络信息化建设；开展检察宣传工作；推进检务公开。

2、综合事务管理。开展全县检察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和对外交流工作；进行检察装备建设及维护；配备制式检察服装及法警服装；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一、严厉打击各种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严格履行批捕起诉职能，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立足职能发挥，充分履行批捕、起诉职责，重点打击危害民生的各类犯罪活动，依法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顺应人民群众期待，加大查办职务犯罪工作力度。继续加强职务犯罪侦查工作力度，集中精力着力打击贪污贿赂、侵权渎职犯罪，进一步增进反腐倡廉工作实效。

二、践行执法为民理念，强化民生检察工作

关注民利民生，在危房改造领域、国家专项资金领域开展预防调查。提前制定方案，通过“全面走访、摸清底数，确定调查方向；认真分析、筛选线索，锁定调查目标；由面聚点、查微析疑，深挖职务犯罪”的预防调查策略。再次细致梳理各乡镇危房改造补助款的资金数额、发放对象、档案审查、拨款数额及去向等，挖掘危房改造领域力的“蝇贪”“蚁贪”。

严厉打击涉农刑事案件，持续做好普法宣传工作。结合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加大了涉农检察工作力度，农村检察工作队员增加到38人，工作队调整为5个。采取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方式深入乡、镇、村进行法制宣传。

畅通检举控告渠道，切实推进阳光检务工作。控申科积极探索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检信访疑难案件工作，调整工作思路，突出息诉和解的作用。深入农村进行民事行政检察法律宣传，解答群众法律咨询，发宣传材料。为最大限度地满足社会各方面的知情权和监督权，深入开展检务公开工作，严格落实检察长

接待日、下访、联合接访等工作制度，在检务公开大厅中设置相应查询功能，方便快捷容易操作；为律师会见阅卷提供便利，按时安排律师阅卷，不阻碍律师行使权利；利用官方微信、微博、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向网友推送相关检察信息，加大检察工作公开透明度。

三、强化法律监督工作，提升检察公信力

强化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侦监科加强立案监督和侦查活动监督工作，提升监督力度和效果。拓宽监督渠道，变被动监督为主动出击，建立全面监督体系，以审查案卷、接受控告举报、网络舆情等为基础，协调配合刑事执行检察数据统计，核查行政处罚卷宗，减少监督空白区间。根据省市两级院的安排部署，积极与各行政执法部门召开联系会议，制定案件移送机制，搭建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督促各行政执法部门定期录入行政执法案件。

强化刑事诉讼监督工作。公诉部门在审查起诉过程中积极纠正侦查活动违法，纠正审判活动违法，追诉漏罪，追诉漏犯。

强化刑事执行监督工作。目前已有 296 人纳入社区矫正，无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发生。看守所在押人员 106 人，其中捕犯 90 人，留所服刑 8 人，监所监管活动有序开展。

强化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工作。

四、强化人才基础建设，打造合格过硬的检察队伍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确保政治方向的正确。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讲话精神，深刻把握中央、全省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市检察长会议精神，积极开展“两学一做”专题教育，制定方案，学习计划，按时组织全体党员干警学习，全面提升检察干警的政治素养。

加强纪律作风建设，夯实廉政从检的实践成果。针对全院干警定期开展廉政教育、信念教育、党性教育和警示教育，剖析典型，树立榜样，依托“机关作风整顿”专项整治行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防“四风”问题，促进队伍作风转变，努力营造出风清气正的检察工作环境。继续严格按照市院党组和县

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组主体责任和纪检监察机构监督责任的实施办法和意见》要求，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全面提升干警作风素质与纪律水平。

加强学习制度建设，提升干警业务能力水平。建立和完善学习制度，通过岗位练兵、检察业务研讨、参加市院组织的各类业务竞赛、参加在线考试等形式，在全院上下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大力建设学习型检察院，我院在历次业务竞赛和在线考试中均名列前茅。认真做好培树典型工作，探索建立“业务标兵”评选机制，奖励先进，督促后进，凸显业务骨干带头作用，激发干警争先创优、争当“业务标兵”热情，从而带动整体检察工作稳步提升。

按时完成检察官责任制改革工作。十九大提出司法责任制改革的目标，我院根据《河北省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方案》和相关通知文件的规定，制定了本院的《承德县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整合方案》、《承德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入员额工作实施方案》、《承德县人民检察院检察人员分类管理办法》，根据方案计划推进检察官入员额工作，按时保质完成了检察官责任制改革工作。

1、临聘人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聘人员出勤天数	临聘人员出勤天数大于等于工作日	≥250 天	单位日常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工资发放准确率=应发放工资总额/核定发放工资总额*100%	≥98%	发放核定数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每月 25 日前	发放期限
	成本指标	个人核定工资数额	个人核定工资数额	≤5 万元	发放核定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核定工资总额	核定工资总额不超 20 万元	≤20 万元	核定工资数额不超 20 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尽职尽责	机关工作人员尽职尽责	机关工作人员尽职尽责	机关工作人员足额领用工资，保障正常工作和生活需要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按“三保”政策，工资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按“三保”政策，工资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按“三保”政策，工资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按“三保”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率	满意率=机关工作人员满意/机关工作人员*100%	≥98%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率

2、书记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书记员出勤天数	书记员出勤天数大于等于工作日	≥250 天	单位日常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工资发放准确率=应发放工资总额/核定发放工资总额*100%	≥98%	发放核定数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每月 25 日前	发放期限
	成本指标	个人核定工资数额	个人核定工资数额	≤7.4 万元	发放核定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核定工资总额	核定工资总额不超 135 万元	≤135 万元	核定工资数额不超 135 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尽职尽责	机关工作人员尽职尽责	机关工作人员尽职尽责	机关工作人员足额领用工资，保障正常工作和生活需要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按“三保”政策，工资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按“三保”政策，工资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按“三保”政策，工资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按“三保”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率	满意率=机关工作人员满意/机关工作人员*100%	≥98%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率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承德县人民检察院本级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部门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部门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3543.06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00万元。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36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部门：万元）
资产总额		3543.06
1、房屋（平方米）	7101	2817.83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7101	2817.83
2、车辆（台、辆）	12	242.52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482.71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部门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部门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部门经营支出：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十、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日期为：2023年3月1日。